**1.检查单：**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印刷复制经营检查单》

**2.检查模块：**包装装潢品印刷情况

**3.检查项：**是否存在接受委托印刷广告宣传品、作为产品包装装潢的印刷品、广告宣传品，未按照规定验证的行为

**4.检查内容：**是否存在接受委托印刷广告宣传品、作为产品包装装潢的印刷品，未依照《印刷业管理条例》的规定验证委托印刷单位的营业执照或者个人的居民身份证的，或者接受广告经营者的委托印刷广告宣传品，未验证广告经营资格证明的行为

**5.检查标准：**

**合格情形：**不存在本项所列行为。

**不合格情形：**存在接受委托印刷广告宣传品、作为产品包装装潢的印刷品，未依照《印刷业管理条例》的规定验证委托印刷单位的营业执照或者个人的居民身份证的，或者接受广告经营者的委托印刷广告宣传品，未验证广告经营资格证明的行为。